**浙江外国语学院二级教代会提案表**

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案人 |   | 部门（系、所） |   | 办公电话 |   |
| 手 机 |   |
| 附议人 |   | 联系方式 |   |
|   |   |
|   |   |
| 案 名 |  |
| 案 由 |  |
| 提案人建议措施 |  年 月 日 |
| 提案处理结果 | 学院办公室拟处理意见：年 月 日 |
| 承办部门处理意见及落实情况：负责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提案人意见：提案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
说明：

1. 提案人须是本届教代会代表，每件提案须有3位或以上正式代表作为附议人，所有提案均须提案人和附议人亲自签名方为有效。

2. 每表填写一个提案内容（可以附页），一事一案，案由充分，建议具体可行，书写清楚。提案一式两份。